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entral Wealth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曾勇耀先生(「曾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起生效。

曾先生之履歷

曾先生，43歲，畢業於美國肯塔基大學，持有會計理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金融)學士學位。曾先生目前於馬來西亞一間軟件設計及營銷規劃公司任職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日常業務營運，特別是產品開發、營運及員工管理、策略規劃和預算控制等方面。

曾先生在營運及績效管理、企業財務，特別是科技及數碼網上營銷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曾在馬來西亞一間綜合網上營銷解決方案供應商任職網上營銷顧問。曾先生亦曾涉獵金融及資本市場。作為馬來西亞衍生品交易所的本土成員，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積極參與馬來西亞吉隆坡綜合指數期貨及棕櫚油期貨買賣。

曾先生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條件。

除上文披露者外，曾先生於本公佈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於本公佈日期亦無兼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佈日期，曾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彼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亦概無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本公司已向曾先生發出委任函，為期一年，據此彼有權每月收取董事袍金10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考彼之經驗釐定。曾先生之委任受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下之董事輪席退任條文所規限。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曾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概無有關委任曾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曾先生就職。

承董事會命
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蕭潤發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蕭潤發先生、劉斐先生、楊揚先生及余慶銳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以波先生、曾勇耀先生、蕭兆齡先生及譚德華先生。